

证券代码：838598

证券简称：阳东电瓷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6月12日，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序号	认购人名称	拟认购数量（股）	认购价格（元/股）	拟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金永忠	8,139,500	2.40	19,534,800	股权
2	金光箭	3,093,010	2.40	7,423,224	股权
3	金旭	2,034,875	2.40	4,883,700	股权
4	金玲	2,034,875	2.40	4,883,700	股权
5	金怡	976,740	2.40	2,344,176	股权
6	金永忠	875,000	2.40	2,100,000	现金
7	金光箭	332,500	2.40	798,000	现金

8	金旭	218,750	2.40	525,000	现金
9	金玲	218,750	2.40	525,000	现金
10	金怡	105,000	2.40	252,000	现金
11	李志群	471,000	2.40	1,130,400	现金
合计	-	18,500,000	-	44,400,000	-

（二）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	2023年8月29日
缴款截止日	2023年9月15日

（三）认购程序

1. 现金认购

（1）2023年8月29日至2023年9月15日，认购人进行股份认购，认购人应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资金足额汇（存）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指定的银行账户。

（2）2023年9月15日（含当日）下午17:00前，认购人将汇款底单复印件送至公司财务部，或将电子回单发送邮件至691566932@qq.com，同时致电13975375308确认收到与否。

（3）截至2023年9月15日17:00，认购人未将认购资金足额汇至公司指定账户的，视为放弃本次股份认购。

（4）若认购对象于缴款截止日前足额缴齐认购资金，认购期提前结束。

2. 股权认购

（1）2023年9月15日前（含当日），认购人以其合计持有的湖南省醴陵市玉果电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果电瓷”）合计100%的股权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16,279,000股，认购人应当在2023年9月15日前（含当日）办理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将其持有的玉果电瓷股权转让至公司名下。

(2) 2023年9月15日前(含当日)，认购人将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股权转让变更登记完成的证明文件以扫描件的方式发送至公司指定邮箱(691566932@qq.com)，同时电话(13975375308)通知公司确认。

(3) 若认购对象于认购截止日前完成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认购期提前结束。

(四) 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对于现金出资的认购人，2023年9月15日(含当日)前，公司收到认购人的银行汇款回单复印件或扫描件，并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的2个工作日内，以电话或邮件等方式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对于股权出资的认购人，2023年9月15日(含当日)前，公司收到认购人的股权权属转让的证明文件，并确认认购人股权权属转让的证明文件无误后的2个工作日内，以电话或邮件等方式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五) 其他相关事项

1、认购人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请认购人提前咨询各自汇款银行的手续费事宜，确保汇款金额扣除手续费(如有)后不存在多汇或少汇的情况。

2、认购对象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与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已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中约定的认购股份数量不一致的，以二者中孰少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发行资金到达公司账户且完成定向发行验资后将超额部分无息退回认购对象。

3、对于认购人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认购人应与公司及时联系，以保证认购顺利完成；对于由于认购人联系电话无法联系而引起的各种责任和问题由认购人自行承担。

4、对于收到认购对象的汇款单据，但未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对象汇款到

账的入账单，公司将与银行、认购对象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5、认购对象应在指定的缴款期间保持通信联络畅通，若在规定日期前，公司尚未与认购对象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则可能存在公司无法联系认购对象的情况，请认购对象拨打公司电话以确认股份认购状态。

三、缴款账户

户名	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城南支行
账号	18156701040006798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

- 1.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
- 2.认购人应以汇款形式缴存，汇款人应与认购人为同一人，不得使用他人账户代汇。
- 3.在汇入款项时，需在汇款用途栏、备注栏或摘要栏中注明“投资款”字样。
- 4.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数量所需金额汇入，请勿多汇或少汇，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中扣除。

四、其他注意事项

- 1.认购对象应与银行核实汇款所需的相关手续，考虑到资金在途时间，确保认购款项能够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内汇入发行的认购资金缴款账户；
- 2.认购人汇款的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 3.认购对象汇入的资金与认购金额不一致的，以认购对象汇入资金的可认购股份数，及其与公司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上确认的认购股份数两者中最小股数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于本次认购结束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超额部分无息退回认购对象账户，由此产生的手续费将从退款中扣除；

4.对于认购人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认购人应与公司及时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因认购人电话无法联系引起的责任和问题将由认购人自行承担；

5.公司将在完成本次股票发行相关手续后对本次股票发行的结果予以公告。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刘绪红
电话	13907414939
传真	0731-23043826
联系地址	湖南省醴陵市阳三石街道办事处阳东社区

六、备查文件

- 《关于同意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 [2023]1367 号）
- 《开立单位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

特此公告。

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8 日